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sean Resources Limited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86)

首個森林之開發進展 及 有關收購柬埔寨第二個森林之原則性協議

財務顧問

COMMERZBANK 

德國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首個森林之開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已於首個森林之開發上取得重大進展。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完成首個森林開闢道路之建設以及於柬埔寨建立方木工廠首條生產線，方木之商業生產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展開。為配合伐木進展，本集團已自(包括但不限於)中國兩家大型公司獲得將方木及木製地板材料銷往中國之購買訂單。

有關第二個森林之原則性協議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第二個森林有約2,200,000立方米之木材儲量，第二個森林之初步價值估計約為2,000,000,000港元。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除訂立有關可能收購經濟作物之諒解備忘錄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與賣方訂立原則性協議，據此，收購之總代價將不超過300,000,000港元，但仍待獨立估值師編製估值報告後落實，並將以現金(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債券及本公司將發行之新股(或三者之任

何組合) 支付，新股倘發行，將按每股0.60港元(即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配售股份之加權平均價格) 之發行價發行。

於本公佈日期，顧問委員會包括Tol Chao閣下(柬埔寨軍「三星」將軍及柬埔寨首相之副內閣官房長官)、Kim Hong Mak閣下(柬埔寨首相顧問) 及 Pheng Muthavy先生(柬埔寨橡膠開發部副部長)。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四日之公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 簽訂有關本公司可能收購經濟作物全部股權之諒解備忘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語與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首個森林之開發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已於首個森林之開發上取得重大進展。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完成首個森林開闢道路之建設以及於柬埔寨建立方木工廠首條生產線，方木之商業生產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展開。為配合伐木進展，本集團已自(包括但不限於) 中國兩家大型公司獲得將方木及木製地板材料銷往中國之購買訂單。於中國上市之一家深圳集團(亞洲領先之加工木材產品供應商之一，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五年連續八年中國領先之木製地板產品供應商) 已下為數32,000,000美元(相等於約249,600,000港元) 之購買訂單，而中國一家大型國有企業下屬之一家木製地板材料及木門之大型製造商及分銷商亦已下為數5,100,000美元(相等於約39,800,000港元) 之購買訂單。

本集團將木材加工成為木製地板材料之木材加工工廠現正在建設中，機械及設備已獲訂購。工廠預期將於二零零八年中開始商業生產。

有關第二個森林之原則性協議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為協助本公司就可能收購經濟作物全部股權(詳情載於公佈) 與賣方展開磋商，本公司已委聘獨立估值師(「獨立估值師」) 及獨立林業技術顧問(「獨立林業顧問」) 評估第二個森林之價值。第二個森林地盤面積約9,555公頃(相當於約96平方公里)，毗鄰首個森林。根據獨立估值師按獨立林業顧問編製之草擬技術報告而編製之草擬估值報告，估計第二個森林有約2,200,000立方米之木材儲量，第二個森林之初步價值估計約為2,000,000,000港元。

董事會亦欣然宣佈，除訂立有關可能收購經濟作物之諒解備忘錄外，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與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原則性協議(「原則性協議」)，據此，收購之總代價將不超過300,000,000港元，但仍待上述估值報告後落實，將以現金(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債券及本公司將發行之新股(或三者之任何組合) 支付，新股倘發行，將按每股0.60港元(即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配售股份之加權平均價格) 之發行價發行。

董事相信，由於首個森林及第二個森林之地理位置及蘊藏木材屬性相近，收購將於下列方面與首個森林創造顯著之協同價值：(i)本集團於柬埔寨之伐木設備、方木工廠及木地板工廠之經濟效益；(ii)來自第二個森林之可供即時加工之木材儲備增加；(iii)木材之運輸；及(iv)更有效及有規模地規劃橡膠之種植（及其後出產之乳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顧問委員會成員認為，收購不僅能進一步加強本集團於柬埔寨天然資源業之市場地位，亦有助提升本集團生產木材及乳膠之規模及數量，繼而顯著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組合及財務表現。除第二個森林外，本公司現持有認購權，可購買柬埔寨另外兩個面積各自均為約10,000公頃之森林。

於本公佈日期，顧問委員會包括Tol Chao閣下（柬埔寨軍「三星」將軍及柬埔寨首相之副內閣官房長官）、Kim Hong Mak閣下（柬埔寨首相顧問及柬埔寨橡膠開發協會主席）及Pheng Muthavy先生（柬埔寨橡膠開發部副部長）。

一般資料

倘若收購落實，可能構成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章所界定之本公司須予公佈交易。倘若簽訂任何正式協議，本公司將就收購另行刊發公佈。

在本公佈內，所有美元金額乃按1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惟僅供參考。

承董事會命
神州東盟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李和鑫

香港，二零零八年一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位執行董事，即李雅谷先生、李和鑫先生及李提多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即陳敏山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運達先生、談偉樑先生及陳劍聰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iii)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均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由發表日期起在創業板網址<http://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刊登最少7日。